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15号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2023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2021年至2023年，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9亿元、-1.97亿元、-10.5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0.94亿元、-0.17亿元、3.86亿元。

请你公司结合业务模式、销售收款模式、采购付款模式以及存货政策等，量化分析你公司连续多年累计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对比同行业公司经营状况，说明是否存在远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情况，公司盈利质量是否显著低于同行业公司。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营的光伏导电银浆业务收入为

90.78 亿元，较上年增长 167.65%，毛利率为 11.66%，较上年增加 2.07 个百分点。此外，材料销售业务收入为 4.52 亿元。请你公司：

（1）说明光伏导电银浆业务主要客户名称及销售金额，说明近三年主要客户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说明光伏导电银浆业务收入、毛利率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并结合光伏市场竞争情况说明未来收入变动趋势，能否保持持续增长，并充分提示风险。

（3）说明材料销售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客户情况，说明开展该业务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8.35 亿元，其中票据池保证金、应付票据保证金 5.25 亿元，信用证、贷款及锁汇保证金 10.73 亿元；短期借款金额为 26.53 亿元，供应链融资余额 8.18 亿元。此外，2021 年末至 2023 年末，你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上升，分别为 58.85%、71.83%、80.22%。请你公司：

（1）具体说明上述票据池、应付票据、信用证、贷款及锁汇保证金对应的债务规模和用途，是否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如需），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或变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及资金的情况，是否存在其他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2）结合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等情况，说明货币资金相

对充足的情况下，借入大额有息负债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特别是，是否符合商业惯例，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

(3) 补充说明资产负债率逐年攀升的原因，公司财务经营是否稳健，详细说明相关负债的偿付计划或安排、偿还负债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并充分揭示风险。

请会计师说明就货币资金真实性履行的审计程序和结论。

4. 报告期末，你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7.71 亿元，较上年末大幅增加 235.07%；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3.69 亿元，主要为应收关联方东莞索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货款 2.45 亿元，未计提坏账准备，其余客户按照 40%-10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请你公司：

(1) 说明按组合计提的主要客户情况，包括名称、账龄、计提坏账金额及比例，说明大幅增加的原因以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2) 说明未对东莞索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货款计提坏账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对其他单项计提客户的坏账计提比例是否合理、审慎，是否采取有效追偿措施。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6.02 亿元，主要为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较年初增长 66.3%。

请你公司列示原材料及库存商品明细，并结合相关产品市场价格波动情况说明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审慎充分。请

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5月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4年4月17日